

印尼歸僑協會一〇〇四年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一〇〇五年會員大會訂於二月廿一日在新北市永和區民眾活動中心舉行會議

日期：一〇〇四年十二月六日

地點：本會會議室

主席：何國鈞、楊瑞華（共同主持）。

出席人員：何國鈞、楊瑞華、陳良光、

李勝文、李兆民、李華鈺、何良泉、

李惠英、張國煒、呂靜英、黃慧雲、

張頌強、黃增文、蘇玉珍、張廣昌、

伍仙琴、劉惠芳、林庭瑄、徐梅琴、

沈芷嫻、翁春英、曾光、陳其新、

朱娉興、鄒應廣、梁源順、曾澄根。

列席人員：丘亮實、張忠春。

請假人員：吳強石、徐振亞。

缺席人員：郭奇榮、胡秉通、李生元、

伍秉強、羅良才、何一淘、朱國莊、

劉藹群。

壹、報告事項：

何國鈞理事長報告：(1)本人自今年

四月上任至今，會內有關事務全由會務人員先行準備妥善，謝謝他們。今年自

元月至今共有三〇一位會員繳交年費，

新加入會員共十三人。(2)年內工作計畫

中的例行活動：兩個月舉辦一次的慶生

會及居家安全講座、週六的舞蹈練習、

周日的合唱練習與開放卡拉OK等，本會會員及歌舞人員也主動或受邀參加會外的多項活動。

楊瑞華理事長報告：(1)獎學金之申

請辦法已刊登在一六〇期印尼僑聲雜

誌，申請日期自十一月十五日起至十二

月十五日止，大學、高中職及國中之名

額各為二十名。(2)本大樓（永亨大樓）

外牆更新案（拉皮工程）目前還在與部

分住戶協調中，總工程費除申請新北市

政府補助百分之三十五—四十，自備金

額預估約新台幣五十萬元。

貳、討論事項：

一、中華民國印尼歸僑協會理事李玉

嬋女士不幸往生，依順位由候補

理事李玉梅遞補，並頒發當選證

書。

二、新北市印尼歸僑協會理事李玉嬋

女士遞補案因已無可遞補之候補

理事人選而從缺。

三、一〇〇五年會員大會暨春節聯歡大

會訂於二月廿一日（日）在新北

市永和區民眾活動中心舉行。

四、會員大會暨春節聯歡、工作人員

名單及職務分配。（請參閱後列

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為慶祝一〇〇五年元旦，照往例本會

理監事及會員採自願式於本會印尼僑聲

雜誌刊登賀年廣告賀詞「恭賀新禧」，

每人收廣告費新台幣伍佰元以補助雜誌

編印費。

決議：通過

肆、散會（午餐）

附件：

一〇〇五年會員大會暨春節聯歡工作人員

名單及職務分配

一、籌備會主委：何國鈞、楊瑞華。

二、總召集人：何國鈞、楊瑞華。

三、副總召集人：李勝文、陳良光、

李兆民。

四、執行秘書：張忠春（正）、

鍾森祥（副）、張頌強（副）

五、印製組、鍾森祥（組長）、

張忠春、張頌強、張華興、

盧申文等。負責編製大會議事手

冊、會費收據、摸彩券、請柬、

各式信函、禮品收據、會員資

料、各式圖表及指標、座位表、

受獎學生識別證及收據、來賓簽名簿、各式獎狀等。

六、獎學金組：楊瑞華（安排頒獎人）

七、佈置組：張忠春、鍾森祥、張頌強、呂靜英、曾澄根、伍仙琴、陳其新、盧申文等，負責物品搬運、場地佈置、張貼標語、桌椅排列、清潔場地、摸彩箱設置等工作。

八、餐飲組：曾澄根（組長）、盧申文、張頌強、鄒坤記、陳其新、曾令澄、孫佳益、盧鑑南等，負責午餐及飲水訂購、現場供應（控管）、資源回收處理等工作。

九、財務組：張華興、周麗雲。

十、接待組：何良泉（組長）、李勝文、李兆民、李惠英、胡秉通、呂靜英、朱國莊等，負責迎接貴賓入席及離席時之歡送等工作。

十一、節目組：張國煒、林庭瑄、黃慧雲。

十二、音響組：林光輝。

十三、禮品組：黃新燕（組長）、

田柳昌、張梅珍、郭握祥、

郭握榮、金愛珍、陳其新等，負責禮品登記、包裝、編號、於大會現場佈置、保管、記錄等工作。

十四、大會摸彩主持人：黃新燕。

十五、司儀：符永健。

十六、攝影組：李華鉅、陳盛茂、侯禮安。

十七、文宣組：何良泉、朱媽興。

十八、報到組：張華興（組長）、

第一組：劉藹群、梁源順、李桂文

第二組：鍾華源、謝福生、鍾華珍

第三組：黃南秀、黃麗嫦、鄧晏陽

第四組：廖淑人、譚瑞蓮、屈秀芳

（以上四組負責會員報到及收會員年費）

第五組：曾澄根、田柳昌、鍾從眾

胡元淮（本組除負責會員

報到及收會員年費並負責

獎學金受獎人報到等有關

工作）。

十九、活動程序：

一〇・〇〇至一〇・三〇會員報到

一〇・三〇至一一・〇〇會員大會

一二・〇〇至一三・〇〇午餐

一三・〇〇至一六・〇〇春節聯歡

及摸彩

稿約

本刊園地公開，為服務印尼歸僑刊物，也為海內外印尼華人及歸僑之溝通橋樑。本刊歡迎下列文稿：

一、印尼重要僑社及本會新聞。

二、中印政府有關僑社所頒布法令及消息。

三、本會活動。

四、印尼消息（政治、經濟、社會、教育、僑情等）。

五、有關印尼及僑社問題或具歷史性文章。

六、會員消息及活動。對有特殊性、新聞性或有突出表現會員及歸僑的專訪報導、會員婚喪喜慶等。每則以二、三百字為原則，可登照片。紀念性文章字數不限。

七、輕鬆小品，如散文、詩歌、遊記（以到印尼旅遊為優先）、回憶錄、雜文隨筆或學生習作等文稿。

八、醫藥保健知識。

本刊對來稿有增刪修改之權。稿件刊用後本刊將致薄酬。來稿請以電子檔傳送至本會電子信箱：

iocca@ms52.hinet.net

本會會址：23449 新北市永和區永亨路二、四、六號七樓。

電話：（〇二）二九二三一五二五

傳真：（〇二）二九二三八九七三